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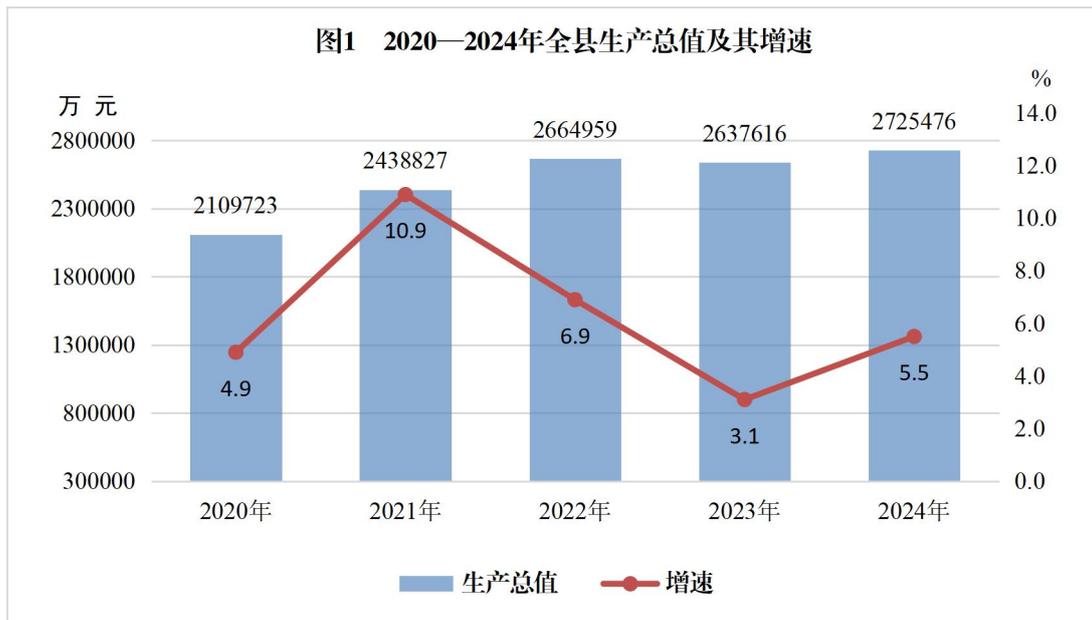
二〇二四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

统计公报

2024年，在县委、县人民政府的领导下，全县各级各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以及市委、市政府的各项工作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扎实推动高质量发展，统筹做好守底线、稳支撑、增动力、促改革、惠民生各项工作，全县经济运行稳中趋升，民生福祉不断改善，社会事业全面进步。

一、综合

2024年，全县实现地区生产总值2725476万元，比上年增长5.5%。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375501万元，增长3.5%；第二产业增加值964380万元，增长5.4%；第三产业增加值1385595万元，增长6.2%。三次产业结构为13.8:35.4:50.8，一、二、三产业分别拉动GDP增长0.5、2.0和3.0个百分点，对GDP增长的贡献率分别为8.9%、37.0%和54.1%。人均地区生产总值104705元，比上年增长6.4%。实现民营经济增加值1662014万元，比上年增长6.4%，占全县地区生产总值的61.0%，比上年提高0.1个百分点。



二、农 业

2024年，全县实现农林牧渔业总产值697516万元，比上年增长3.6%。其中，农业产值459474万元，增长3.6%；林业产值52037万元，增长3.7%；牧业产值162042万元，增长2.8%；渔业产值3185万元，增长6.2%；农林牧渔服务业产值20778万元，增长8.1%。

全年粮食播种面积524895亩，比上年增长0.2%；甘蔗播种面积62236亩，比上年下降2.0%；烤烟播种面积79098亩，比上年下降7.1%；蔬菜播种面积214771亩，比上年增长2.2%；油料播种面积8368亩，比上年增长5.3%。

表1 2024年全县主要农产品产量及其增速

产品名称	单位	产量	比上年增长 (%)
粮 食	万公斤	18453.3	1.2
烤 烟	万公斤	1020	-2.8
甘 蔗	吨	306433	1.9
油 料	万公斤	126	6.8
蔬 菜	万公斤	39690	6.2
水 果	万公斤	49005.9	16.5
茶 叶	吨	2388.1	9.1
核 桃	吨	14995.9	54.7
竹笋干	吨	2305.6	-58.4

2024年，全县投资636万元实施森林资源管护站点和防火专业队营房建设，投资1.2亿元实施玉溪市森林火灾高风险区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和生物防火阻隔带建设（新平片区），林区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完善；完成森林抚育1万亩、征占用林地异地造林等生态修复项目2180亩，国土绿化与生态修复持续开展；绿美三年行动完成植树8.3万株、植绿面积104.6万平方米；全县林下经济种植面积3.1万亩，养殖规模12.9万头（只、箱），苗圃面积5409.4亩，培育苗木30万株，云南乡小竹商贸有限公司入选“云品入沪”企业，林业产业稳步发展。

全年完成肉蛋奶总产量55842吨，比上年下降3.0%。其中，猪肉产量37927吨，下降2.4%；牛肉产量3732吨，下降2.4%；羊肉产量1904吨，增长1.7%；禽肉产量8845吨，下降11.8%；禽蛋产量3434吨，增长14.1%。

表 2 2024 年全县主要畜牧存栏和畜产品产量及其增速

产品名称	单位	产量	比上年增长 (%)
肉蛋奶总产量	吨	55842	-3.0
其中：猪肉产量	吨	37927	-2.4
生猪年内出栏	头	405118	-1.5
生猪年末存栏	头	289258	-7.1
牛年内出栏	头	29751	-0.8
牛年末存栏	头	64978	-12.3
山绵羊年内出栏	只	82794	-5.6
山绵羊年末存栏	只	112550	-4.1
家禽年内出栏	万只	422.0	-7.9

2024 年，全县水产养殖水面为 14590 亩，其中水库水面 2655 亩、池塘面积 2735 亩、稻田面积 9200 亩。完成水产品产量 1710 吨，比上年增长 1.8%。

年末全县拥有农业机械总动力 34338.5 万千瓦，比上年增长 4.1%；拥有大中型拖拉机 170 台，比上年增长 3.7%，小型拖拉机 3183 台，与上年持平。全年化肥施用量(折纯)15201 吨，比上年下降 4.5%。

年末全县拥有水库、坝塘 722 座，总库容 16150.0 万立方米。年末蓄水量 11650.7 万立方米，比上年增长 13.8%，其中中型 3 座，库容 6874.9 万立方米，年末蓄水量 5171.6 万立方米。水利有效灌溉面积 257770 亩，比上年增长 1.6%。

三、工业和建筑业

2024年，全县实现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4396754万元，比上年增长4.7%；实现利润总额23299万元，比上年下降79.3%。实现全部工业增加值800418万元，比上年增长2.1%，拉动GDP增长0.7个百分点，对GDP增长的贡献率达11.8%。



表3 2024年全县主要工业产品产量及其增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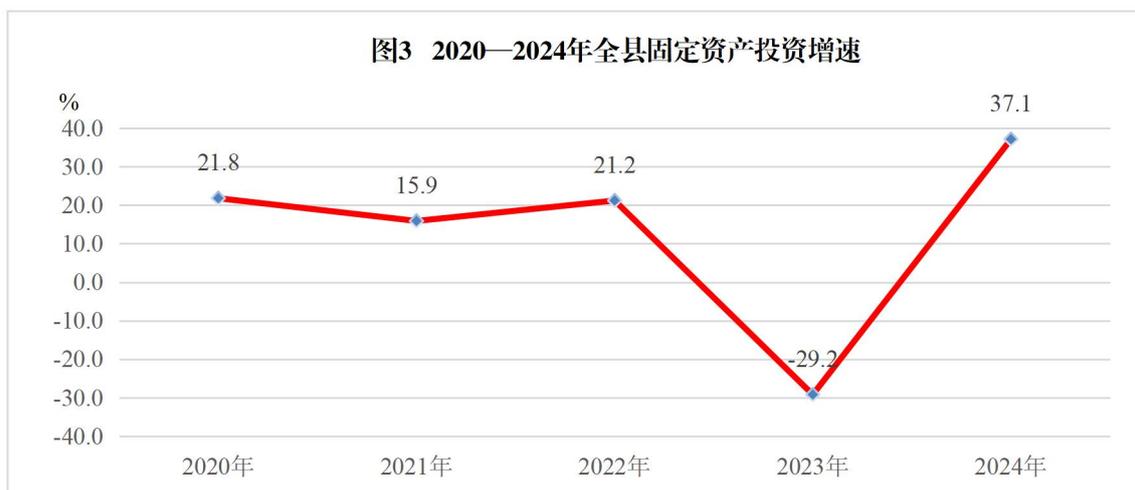
产品名称	单位	产量	比上年增长 (%)
成品糖	万吨	3.4	21.6
机制纸及纸板	万吨	4.1	-3.3
合成橡胶	万吨	3.3	-3.6
铁精矿	万吨	442.5	-9.4
铜金属含量	万吨	3.0	-31.6
铁矿石原矿	万吨	1156.3	-5.8
粗钢	万吨	350.0	3.7
钢材	万吨	321.9	10.3
石灰石	万吨	9.1	-73.8
硅酸盐水泥熟料	万吨	21.5	-38.3
水泥	万吨	49.2	2.8

2024年，全县具有资质等级的建筑企业19户，从业人员2028人，比上年下降17.6%。从业人员中工程技术人员331人，占从业人员总数的16.3%。完成建筑业总产值617007万元，比上年增长2.9%。实现建筑业增加值165651万元，比上年增长21.3%。

四、固定资产投资

2024年，全县规模以上固定资产投资比上年增长37.1%。

全年完成房地产开发投资19171万元，比上年下降27.0%。其中，商品住宅投资16840万元，下降21.8%；商业营业用房投资2143万元，下降48.6%。全年商品房施工面积39.9万平方米，比上年下降21.6%；商品房销售面积4.3万平方米，比上年下降50.6%；实现销售额25095万元，比上年下降46.5%。



五、国内贸易和对外经济

2024年，全县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050862万元，比上年增长22.6%。



2024年，全县共实施省外国内合作项目77个，实际利用省外国内资金366661万元，比上年下降20.6%。完成外贸自营进出口总额4225万元，比上年下降23.8%。其中，出口4207万元，下降22.6%；进口18万元，下降82.9%。

六、交通运输、邮电业和旅游

2024年末，全县公路通车里程5723.8公里，按行政等级划分，国高33.4公里，省高66.7公里，普通国道290.8公里，普通省道118.3公里，县道509.0公里，乡道2257.2公里，村道1006.6公里，通组道路1441.8公里；按技术等级划分，高速公路100.0公里，二级公路141.4公里，三级公路131.1公里，四级公路3909.5公里，等级外公路1441.8公里。公路密度134公里/百平方公里。年末拥有各种机动车辆136338辆，比上年增长0.9%，其中，营运货车1572辆、营运客车312辆（巡游出租汽车100辆、网络预约出租车58辆、公交车20辆、班线客车76辆、乡镇区域循环营运农村客运58辆）。全年实现交通运输、仓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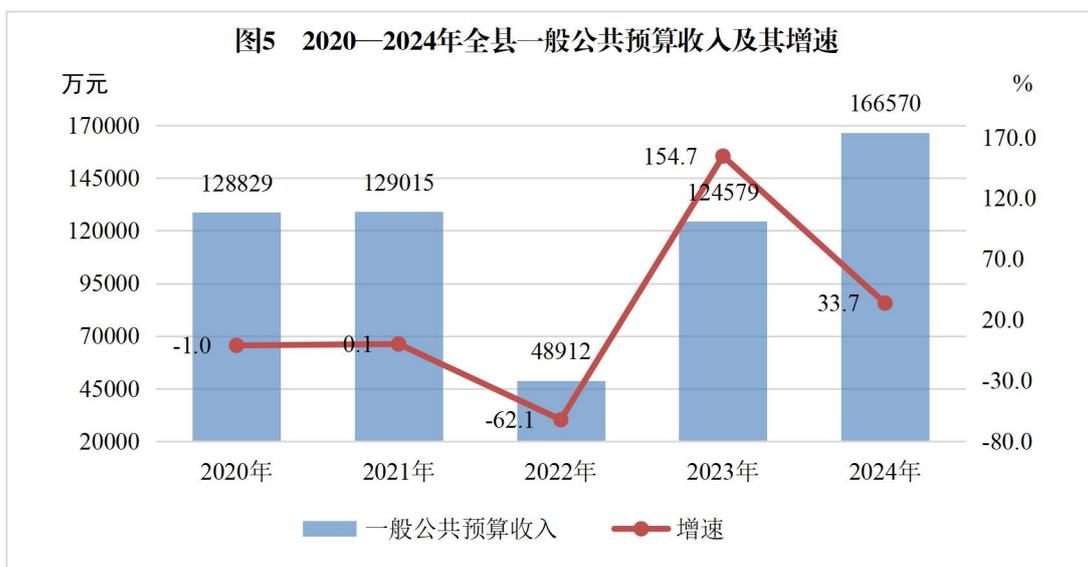
及邮政业增加值 207696 万元，比上年增长 11.2%。

全年完成邮政行业业务总量 5702.3 万元，比上年增长 25.2%。完成快递业务总量 510.5 万件，实现快递业务收入 3561.0 万元，比上年增长 21.5%。年末电话机总数 24.18 万部，比上年下降 4.7%。其中，固定电话 0.49 万部，下降 2.0%；移动电话 23.69 万部，下降 4.8%。互联网宽带用户 9.27 万户，比上年增长 1.2%。

年末全县共有星级酒店 3 家、丙级民宿 1 家、旅行社 2 家、旅行社网点 13 家；有 A 级景区 9 个，其中 4A 级景区 1 个、3A 级景区 4 个、2A 级景区 4 个。全年接待游客 671.8 万人次，比上年增长 18.0%；实现旅游业总收入 739675.0 万元，比上年增长 15.6%。

七、财政、金融和保险

2024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66570 万元，比上年增长 33.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300134 万元，比上年增长 6.0%。





2024年末，全县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1442683万元，比上年增长11.0%，其中住户存款余额1085397万元，增长8.4%；贷款余额1522968万元，增长8.1%。存贷比率为105.6%，比上年下降2.8个百分点。

全县全年实现保费收入33079万元，比上年增长4.0%。其中，财产险保费收入16510万元，增长7.7%；人寿险保费收入16569万元，增长0.7%。全年赔款支出11335万元，比上年增长14.6%。其中，财产险业务支付赔款7281万元，增长4.6%；人寿险业务给付赔款4054万元，增长38.1%。

八、教育和科学技术

2024年，全县共有各级各类学校122所，其中高中2所、高级职业中学1所、初级中学12所、专门学校1所、特殊教育学校1所、小学41所、幼儿园64所。教职员工3887人，专任教师2863人，其中小学1282人。在校学生39784

人，比上年下降 1.6%，其中小学 18710 人，增长 2.0%。毕业学生 10458 人，比上年下降 7.7%，其中小学 2928 人，增长 1.3%。学龄儿童入学率 99.95%，小学巩固率 100%，小学升学率 98.94%。初中升学率 100%，高中升学率 92.57%。

一年来，全县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有关支持中小企业科技创新的各项惠企扶持政策，加强科技项目申报，强化科技型企业培育，引导企业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提高企业创新能力。2024 年，全县获得研发投入省级奖补资金 1005 万元，获批立项省科技计划项目 2 项，获得立项资金 1048 万元，完成技术合同登记 3 项 8880 万元。玉溪大红山矿业有限公司、云南玉溪仙福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等 16 户企业申报认定研发经费投入 81365.6 万元。申报认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6 户、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 9 户、省科技型中小企业 12 户、省星创天地 1 个、省专家工作站 1 个、省科技特派员 20 人、市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1 个。全年专利授权 135 件，累计发明专利有效量 250 件，万人发明拥有量 9.6 件。云南昆钢耐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玉溪大红山矿业有限公司与昆明理工大学联合开展的《磨矿系统可视化能量配置及其耐磨材料适配技术》项目荣获云南省技术发明奖一等奖。

九、文化、广电、卫生和体育

2024 年，全面启动新平县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工作，完成复查“三普”不可移动文物 38 处，新发现文物线索 16 处。年末全县共有不可移动文物保护单位 14 个，其中国家级 1 个、省级 1

个、市级 7 个、县级 5 个；有可移动文物 1281 件，其中国家三级文物 3 件；有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项目 129 项，其中国家级 1 项、省级 16 项、市级 40 项、县级 72 项；有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 111 人，其中省级 11 人、市级 30 人、县级 70 人。全年举办群众文化培训 96 期、文化活动 120 期、文化惠民演出 131 场次；新创编音乐、舞蹈、戏曲、小品等文艺作品 54 个，其中 6 个作品在“有一种叫云南的生活——首届云南民歌大家唱 云南舞蹈大家跳”玉溪市优秀节目评选活动中分别获一、二、三等奖和入围奖。新平县民族图书馆藏书 5.3 万余册，完成书刊文献外借 0.6 万余人次共 1.2 万余册次，电子书借阅 0.9 万余册次，总流通 1.6 万余人次。

县融媒体中心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发挥全网全媒体报道矩阵效应优势，全力做好内外宣传工作，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营造良好舆论氛围。2024 年，大美新平客户端等媒体平台发布稿件信息 3.9 万余条；新平电视台播出《新平新闻》1576 条、《话说新平》8 期、《健康新平》1 期；在中央、省、市级媒体上稿 4177 条，其中中央级媒体平台 320 条、省级媒体平台 1550 条、市级媒体平台 2307 条，有力提升了新平的知名度和美誉度。应急广播全年播出普法宣传、应急常识等宣传信息 9573 条，充分发挥广播电视信号有线、无线、卫星三种覆盖方式各自优势，全力提升全县广播电视综合人口覆盖率，实现广播电视信号 100%覆盖。

年末全县共有医疗卫生机构 64 个，其中县级 5 个、乡镇卫生院

10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个、私立医院3个、急救中心1个、综合门诊部4个、个体诊所和医务室40个。有病床1427张，比上年下降28.2%。有卫生技术人员1740人，其中医生742人，比上年下降1.9%。有村级卫生室122个，村医272人，比上年下降3.5%。全年病床使用率达59.9%，门诊、急诊治疗病人162.2万人次，住院人数4.5万人。年内无甲类传染病病例报告，乙类传染病发病率242.90/10万，丙类传染病发病率1645.53/10万。

2024年，全县共有体育场地总面积71.3万平方米，人均体育场地面积2.7平方米；有社会体育指导员811人，每千人拥有社会体育指导员3.1名；全年共主办、承办、协办各类赛事及运动会12场次。在玉溪市青少年比赛中，新平县代表队篮球男子获第二名、女子获第三名，田径女子获第五名、男子获第七名，游泳男子、女子均获第四名。年内向市级训练单位输送体育后备人才7名。县体育馆、综合训练馆持续提供全年免费或低收费开放服务，全年共接待28.2万余人次体育锻炼者。

十、城市建设和生态环境

2024年末，全县城镇建成区面积达15.61平方公里，其中县城中心城区建成区面积6.71平方公里。县城建成区绿化覆盖面积达281.09公顷，绿化覆盖率41.9%；绿地面积达268.99公顷，绿地率40.1%；县城公园绿地面积达100.92公顷，人均公园绿地面积15.57平方米。

2024年，县城环境空气质量优良率达99.7%，PM_{2.5}年均浓度为17μg/m³，县城环境空气质量总体保持优良；县城集中式饮

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为 100%；乡镇（街道）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达到或优于Ⅲ类水质标准的占比达 100%；县域主要河流平甸河和戛洒江断面达标率和优良水体断面比例均为 90.3%；县城区域声环境质量、道路交通声环境质量达标率均为 100%。全年出动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人员 649 人次，检查企业 277 家次，下达监察记录 205 份，下达责令整改决定书 16 份，进行立案查处 19 起，共处罚金 101.2 万元。全年辖区内未发生重特大环境污染事件。

十一、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

2024 年，全县城镇新增就业人员 2269 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103810 人，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 426 人。

全县年末共有 220398 人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其中在职职工 38503 人、离退休人员 8930 人、城乡居民 172965 人；有 22319 人参加失业保险；有 265670 人参加基本医疗保险，其中城镇职工 29155 人、城乡居民 236515 人；有 18389 人参加职工医疗互助活动。

全县年末共有 1121 户 1487 名城镇居民享受最低生活补助，全年累计发放最低生活保障金 17531 人次共 1005.0 万元；有 4420 户 7763 名农村居民享受最低生活补助，全年累计发放最低生活保障金 93069 人次 4257.0 万元；有 848 名特困供养人员，全年累计发放供养资金 10173 人次 1140.2 万元；发放临时救助 412 人次，支出救助金 234.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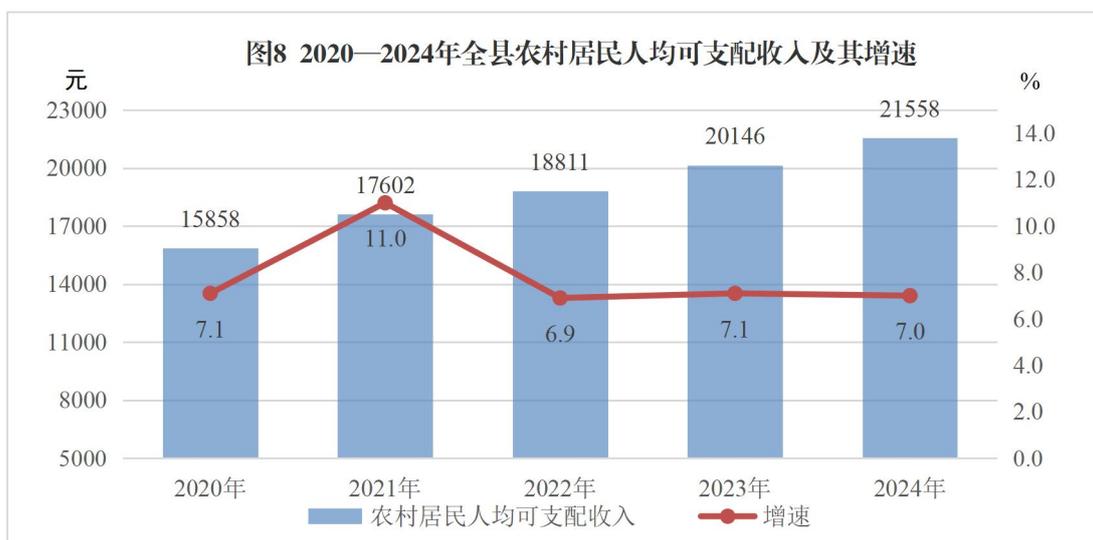
十二、人口和人民生活

2024年末，全县户籍人口总户数86634户，人口278513人。其中，城镇人口75602人，比上年增长3.9%；乡村人口202911人，比上年下降1.6%。彝族傣族人口184826人，比上年下降0.05%，占全县总人口的66.4%。全年出生人口1766人，出生率为6.34‰；死亡人口1803人，死亡率为6.47‰；人口自然增长率为-0.13‰。

年末全县常住人口26.00万人，其中男性人口13.53万人、女性人口12.47万人。全年人口出生率7.74‰，死亡率8.97‰，人口自然增长率为-1.23‰。城镇化率达44.08%。

2024年，全县坚持“守底线、增动力、促振兴”协同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整体呈现向上向好的良好态势。年末全县共有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3536户12047人，其中三类监测对象630户2016人，已消除风险489户1568人。全年争取中央、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4201万元，实施项目44个，其中产业发展项目23个，投入资金2518万元，占中央、省级财政衔接资金的59.9%。

全年全县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31896元，比上年增长5.1%。按常住地分，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50597元，增长3.7%；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21558元，增长7.0%。



注：1.公报中生产总值、各产业增加值、民营经济增加值、农业总产值绝对数按现行价格计算，增长速度按可比价计算。

2.公报中2020—2022年生产总值、各产业增加值总量数据为年报数据，2023年全国第五次经济普查数据，2024年为快报数据。

3.公报中部分数据为年快报数，最终数据以当年的统计年鉴为准。